

<<平淡生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平淡生活>>

13位ISBN编号：9787500841418

10位ISBN编号：7500841418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中国工人出版社

作者：海岩

页数：2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平淡生活>>

前言

在这篇序文的开头，先介绍一下我自己。

我是一个靠挣稿费生活的人，从王朔先生始，我们这种人都自称为“码字儿”的。

我虽不能与王朔先生比，但这几年也写了几部小说，有了一点小小的名气。

和几家出版社也混熟了。

一些影视制作人也纷纷上门约稿，索要他们需要的东西。

他们需要的东西就是在影视市场上相对好卖的东西，比如古装戏最好卖，特别是这一阵最走俏的清宫戏或武侠戏；又比如警匪戏也好卖，警匪大战多年来叱咤荧屏，高低好赖都容易出手，若再能与反腐或反黑挂钩，那就更加如虎添翼。

因为一沾上主旋律就能把片子卖到黄金时间主流频道，让贴片广告的收入高上几倍轻而易举。

再比如，喜剧。

写不出《我爱我家》那种隽永的，写个《还珠格格》那类闹腾的也行，也是眼下时兴的一路。

电视剧本本来就是大众娱乐，本来就是文化快餐，就是商品。

一沾商品二字；“消费者就是上帝”的规则放之四海而皆准。

这年头老百姓下了班打开电视就图一乐，所以一定要搞喜剧。

一位资深的电视节目投资商向我做了如上教诲，令我大开茅塞。

但同时深感生不逢时——我的历史知识尤其是清史知识近于小学水平，性格拘泥又不擅“戏说”；对金庸古龙一类武林诸侯各派功法既不知其然也不知其所以然；公安题材的电视剧我虽也搞过，前有《便衣警察》险些成名，后有《永不瞑目》锦上添花，但前年抛出的《玉观音》已成强弩之末，再弩必是狗尾续貂。

纵观这几年警匪戏一浪高于一浪，情节人物早被高手用尽用光，步其后尘还能让观众拍案惊奇，已是不可能完成之任务。

当然最难的还是喜剧。

写喜剧，如果不论为《还珠格格》的话，如果让圈里圈外都叫好的话，那样的境界非我辈所能为也。

我一向认为，写喜剧比写正剧和写悲剧，更需要思想智慧的博大精深！

但这位电视投资商并不缺乏他们这种商人特有的执著，他一再给我启发并出谋划策，他以我多年前一部作品的成功来鼓舞我的自信，那部作品名叫《一场风花雪月的事》，由著名的煽情大师赵宝刚搬上荧屏，把一位正在电影学院上学的新人徐静蕾捧为当时全国的头号青春偶像。

投资商说：你还是写情感戏吧，小情小调你不是很拿手么，最好写点隐私什么的，更好是写那种纪实的，情感纪现实在可是流行得很呢。

这我知道，多年以来，关于个人情感隐私的纪实文学经久不衰，很多强势媒体都辟有专栏，在我居住的北京市，就有《北京青年报》的“口述实录”和《北京晚报》的“私密独白”等，都有极高的阅读率和比较固定的读者群。

这类文体也成就了不少“码字儿”的“腕儿”，如安顿等。

但我依然心存顾虑，既然早就有“腕儿”在前，我再照虎画猫地“情感”一番“实录”一番，恐也难有新意，亦有学步之嫌。

但投资商不以为然，他说，《一场风花雪月的事》发表时，形式上是小说，实际上就是“情感实录”

。那篇小说最早的素材和最后的格式，确是我对一个退役女民警的采访。

从作品发表的时间上看，我应当算是这类文体的前辈。

那些靠这路子造化成名的作家，说不定还是跟我学的呢。

投资商的这番话与其说让我有了信心，不如说让我为之感动。

我从小比较自卑，因此对一切夸奖的话、吹捧的话，总是内心渴求，情愿当真。

为了不让鼓励我、推崇我、看重我的人失望，经过数日思考，终于在一个周末的晚上，我约了一位多年没什么来往的老同学，一个外号叫爷们儿的报社记者，在“谭鱼头”吃了一顿晚饭，郑重地向他请教写作情感实录的门路。

<<平淡生活>>

请教门路，说白了就是请他推荐介绍一点线索。

他们当记者的，接触社会层面广泛，上至显贵名流，下至引车卖浆，无所不有。

果然，那天晚上就着热腾腾的“谭鱼头”，我的这位老同学向我批发了一堆满腹爱恨情仇的痴男怨女，这些人大多来自报社的读者阶层，读了别人的爱情波折家庭不幸，便也提笔写信，向编辑们一述平生。

第二天我的老同学还挑了几封这类读者来信给我参考，我按上面的姓名地址——找到了那几位渴望倾诉的“苦主”。

他们大多身居白领，学历较高，甚至事业有成，但感情生活颇不如意，牢骚满腹，感慨良多；或过去受过挫折，至今难以自拔，谈起往事，不堪回首。

可惜他们的倾诉，主观感受太多，具体细节不够。

议论和观点虽不乏精辟之处，但客观事件则相对单薄；纵有一唱三叹，当时听来满耳酸楚，无奈事后看看笔记，不过痴心女子负心汉，包了二奶设二房，或负心老婆贪富贵，跟着金钱走他乡……之类。

谈了四五位，如果要写成电视剧的话，那点素材加起来也只够写两三集的，而投资商的要求很明确：二十集！

电视剧不够二十集，什么广告都不愿跟上去。

无奈，只得再找老同学爷们儿，问他还有没有更好的线索。

爷们儿想了想，有些迟疑地，又说出一个人来，“那你去找找他吧。”

他说，并且当即给我写了一个电话号码和一个人名。

写完后又主动打电话和那人联系，把我想去采访的意思说了。

看来对方不太积极，爷们儿在电话里和那人拉扯半天，又唧唧咕咕说了些意焉不详的耳语，才算搞定。

他替我约了那人第二天晚上在一个名叫“平淡生活”的酒吧见面。

时间是晚上九点，让我们双方都到吧台，各拿一份北京晚报作为标识，跟特务接头别无二致。

我知道“平淡生活”是个“静吧”，人一向很少，比较适于谈话。

我谢了爷们儿，问：“这也是你们的读者吗，有他给报社的来信吗？”

爷们儿笑笑，说：“不是读者，是我在一家医院认识的。”

“噢，你们是病友？”

“我有几分意外。”

“不是，他是那个医院里的护理员。”

“护理员？”

“我有一阵在医院里采访，和这人聊过。”

后来我又打电话约过他，跟他算是熟了吧。

你去跟他聊聊，要是有你需要的东西，就聊下去，要是聊着没劲就随便扯两句然后走人，给他个五十块钱也就成了。

“五十块钱？”

还要给钱吗？”

“我以为耳朵听错。”

“没错，”爷们儿的表情很平常似的，说：“他们这种外地打工的，你跟他们说什么都没用，给钱就行。”

我刚才已经替你砍过价了，要是只谈一两次或者两三次，每次就给五十，要是谈的次数多，每次给个二十三十也就行了。

我记得你上次写《一场风花雪月的事》那回，不就谈了二十次么，最后写成剧本了，不多不少正好二十集吧。

你这回打算写几集呢？”

“我也不知道这回能够写几集，我甚至不知道这种命题文章式的剧本我到底能否写得出。”

我低头看看手中那张纸条，在那个毫无生气的电话号码旁边，却飘着一个精灵古怪的人名：优优。

优优，是女的吗？”

<<平淡生活>>

爷们儿暧昧地笑笑：“当然是女的，发一男的让你谈半天还得付他钱，你还不把我骂死！”

“我也冲爷们儿笑笑，顺势调侃一句：“长得漂亮吗？”

“爷们儿说：“你到底是去情感实录呀还是情感实践呀，要想实践我给你另找别人，起码找一门当户对有共同语言的。

别那么不开眼，见个外来妹就想人非非。

“我收了字条，笑着告辞：“君子不夺人之爱，你只管放宽心吧。

“第二天晚上，我提前十分钟来到“平淡生活”酒吧，那酒吧暗藏在一条小街的深处，一向默默无闻。

我推门进去，看到这里与往常一样，每个角落都晦暗不清，只有吧台被灯光打出一片温暖的亮色，在那片鲜橙般的亮色里，已经坐了一个人，看背影是女的。

门外秋风乍起，可她仍然一身夏装，看起来有些单薄瑟缩。

她背朝着我，正在翻着一份北京晚报，听见门响，就回头看我。

她的第一道目光并未投向我的面孔，而是盯住了我手中那份同样的报纸。

我向她注目，并示以微笑。

她马上还以微笑，却笑得勉强而又短促，甚至还有几分尴尬。

在我看清她的面容之后，我猜测了她的岁数——也许她只有二十岁或者更小。

她脸上的稚气增加了我的沉着与自信，并且让我很快找到了合适的语气：“你是老余介绍来的吧，我们去那边坐好不好，那边舒服一点。

“我一边说，一边率先向里面的角落走去，语气中有成熟和主见，甚至带有一丝命令的威严。

那女孩果然听话地跟上来了，亦步亦趋地随我走向最里面的一张小桌，又随我在那张小桌的面前，拘谨地坐下。

我的语气虽然严肃，但我的面容始终和善，用淡淡的笑意，竭力消除她的局促。

我为她要了一杯果汁，为自己要了啤酒，然后，开始了交谈。

我先通报了自己的姓名：“海岩，作家。

你呢？”

“我问：“你就姓优吗？”

“女孩说：“我姓丁，我叫丁优，他们都叫我优优。

我知道你，你写的小说我看过。

你说世界上真有你写的那种爱情吗？”

“我笑笑：“总归有吧，比较少罢了。

“优优老气横秋地叹了一口气：“也许吧，像我们这种人，就更碰不上了。

““为什么？”

““因为穷啊。

没钱，有谁爱你！”

““也许，有钱的人会爱你吧。

“我这样说，口气有些玩笑，其实并非玩笑。

优优笑笑：“我宁愿爱一个我爱的人，不愿爱一个爱我的人。

“我也笑笑：“你爱的人也爱你，不是最理想吗？”

“优优收了笑，没有接下去，停顿了片刻，突然问道：“今天咱们就谈这个吗？”

“我把一只笔记本从包里取出来，说：“呃——我想，先谈谈你的家吧，你是哪儿人？”

“优优没答，反问：“咱们要谈多长时间。

“我看了一下表：“怎么，今天你还有事吗？”

“优优说道：“余大哥没跟您说吗，我只有一个小时的时间，要是时间长的话，还得加钱的。

“我不禁有点反感，看着那张年轻的脸，那脸上只画了很淡的妆，但已足够漂亮。

那种漂亮所代表的气质，是宝贵的青春和朝气，与我耳中听到的话语，显得格格不入。

这让我觉得那张好看的脸皮，不过是一副精美的面具。

其实我也明白，这些外来的打工妹也是因为生活所迫，才有如此商人嘴脸。

<<平淡生活>>

就像有的少数民族人人能歌善舞一样，这些出门在外挣钱活命的年轻人，飞进大都市这片树林子，时间长了哪有善鸟。

他们万事不离交易，且交易的路数，就跟当年地道战那部电影里的台词一样：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不许放空枪！

我说：“没有啊，老余跟我说谈一次最少两个小时以上。

如果谈个两三次，一次五十，如果超过三次，二十就行。

要不然咱们打个电话问他。

”优优愣了一下，显然没听出我的话中有诈。

心虚了片刻，退缩回去：“大哥，我看出您这人挺好的，我也不想为难你。

反正我也来了，今天就先谈吧，五十就五十吧。

不过大哥你能不能多谈几次，我把我的事都告诉你，我还知道好多别人的事，我都可以告诉你的。

这一阵反正我也没事，可以随叫随到的，那咱们就两个小时算一次吧。

”我点了点头，于是成交，谈话重新开始。

但这时候我对这场很可能仅此一次的采访，已不抱太多收获的幻想，我在记录本上未着一字便已兴味寡然。

我想，这种钻进钱眼儿的女孩，还有爱情吗？

这种女孩对伴侣的追求和对婚姻的态度，与她们从小就习以为常的交易心理，还能真正绝缘吗？

那天晚上的谈话依然从优优的家乡及父母开始。

优优出生和成长的地方我以前去过，那是一座风景美丽的灵性小城，名叫仙泉。

城中有座仙泉公园，园中有山，山脚有潭，上有明瀑，下有暗涌，为千古名胜，自始山以水传，城以泉名。

不过我对这座小城最深的印象，却是城中女孩的面容。

仙泉街上走的女孩，几乎个个如水如花，粉黛不施，衣裙无华，只凭眉目动人，尽得山水之韵。

我面前的女孩优优，不仅相貌，而且声音，都如仙泉的清纯之水。

使你很难，也不愿，将她在谈话之前和我进行的那场迹近敲诈的交易联系起来。

她用清澈的声音，将她不幸的童年，娓娓道来——她本不应出生的，只因父亲一心想要一个儿子，所以丁家就一连有了三个女孩。

母亲在她出生的同时死去，死于难产。

父亲在她刚刚懂事的时候死去，死于事故。

她是靠大姐带大。

因为她是计划外生育的孩子，所以一直上不了户口；因为上不了户口，所以一直进不了学校；她的小学课程全是在家自修，老师就是她的大姐。

直到父亲死后，二姐被无儿无女的一对夫妇领走，她才在自己生长了十年的城市，得到了一个合法的身份，这也是父亲所在的工厂对父亲丧葬抚恤的一个最重要的部分。

我们每个人，当听到或看到别人的童年经历时，都会下意识地与自己的童年作出比较。

对我来说，小时候发一次高烧，参加一次军训，可能其痛苦和磨砺都足以记忆终生。

尽管，优优童年的不幸并非我采访的主题，童年的生活离我所要窥取的爱情与隐私，毕竟相隔太远，但仍有某个角度，给了我一些探究的兴趣：我想知道，童年不幸的人，自小生存艰难的人，长大后对爱情是更敏感呢，还是更麻木？

是更加渴望拥有呢，还是无足轻重？

那天谈话结束的时候，我又约了第二次见面的时间。

后来又约了第三次和第四次……我后来记不清我们陆陆续续谈了多少次，吸引我的并不是这女孩童年的不幸，也不是她现在的美貌，甚至，后来也不是出于追求剧本情节的需要。

而是，这个看上去有些惟利是图的女孩，其爱情的经历却是我从未体验也从未耳闻目睹过的，它似乎应当发生在禁欲主义的中世纪，而不是发生在礼崩乐坏的现在。

在现在这个时代，我甚至不能肯定，我所要描写的主人公能否算得上谈过恋爱，也许恋爱对她只是一个纯粹的幻想。

<<平淡生活>>

幻想人人都有，但人人都没有像她这般痴迷和认真。

我试着将优优的故事写下来，我还准备去采访这个故事中涉及到的其他人。

我没有用这类情感实录文体中最常用的问答格式，甚至没用第一人称来写。

这样做的风险是可能丧失某些纪实感，从而不那么逼真。

而好处则是可以自由地将我所听到的素材和感觉，全面地考量整合与重新剪裁，而且避免了与《一场风花雪月的事》写法上的重复。

我在打完腹稿后才发觉这个故事有一点平淡，其情节的复杂性和刺激性，远远不能满足电视剧对戏剧性的要求，犹豫再三盘算再四我决定暂先将它写成一部小说。

小说通常只为有兴趣静心阅读的人而作，不必在每一个段落都惶惶不安地担心着心浮气躁的电视观众骂骂咧咧地换台！

因为我要写的只是优优的爱情，所以那些与爱情无关的童年往事，包括优优亲生父母的生前身后，都尽行略去。

这部小说就从优优与周月的第一次见面那天写起。

从这一天写起时我就已经估计到那位热情的电视剧投资商可能非常失望，也许他等不到把全书看完就决定不要了。

按他的要求我本来应在第一集就布下一个阴谋陷阱，令观众疑云重重，最好先死个人什么的，或者让有情人生离死别，以便到最后一集时再终成眷属。

这既符合广大观众的欣赏情趣，又是商业电视剧的经典套路。

但这套路与优优的真实经历实难相符，所以我还是坚持从那个看上去极其平凡的日子开始，平铺直叙

。

<<平淡生活>>

内容概要

《平淡生活》依然延续了海岩案情加爱情的模式，照理说，这个模式的好处是既保有了爱情的浪漫又不乏案件产生的悬疑，故事可以一波多折、矛盾重重，非常适合电视荧屏的节奏，而这也是之前海岩剧大受欢迎的重要因素。

不过，除了大概的轮廓相似外，《平淡生活》在爱情以及案件的描述上出现了明显的苍白，以前让观众大呼过瘾的激烈案情悬疑色彩大幅度减少，而一向牵动观众内心的唯美爱情，在《平淡生活》中也意外掉色，有一位李姓观众表示剧中女一号的情感发展并不符合逻辑，也不受人同情，“优优对周月的暗恋有点虎头蛇尾，凌信诚对优优的爱情又不够专一，一部剧一段比较浪漫的爱情都没有，看了很失望”。

海岩对于自己这部作品的改变的解釋是，“不想再延续旧有的模式，想寻找新的突破口”，于是，他刻意淡化爱情与案件的痕迹，他说：“我最想表现的不是情感和命运，而是人在命运面前如何作出选择，《平淡生活》可能削弱了某种戏剧性，但心理刻画比较多，性急的观众要沉下心来才能进入人物的精神世界。

其实金钱是全剧未出现的主角，金钱其实是剧中人物命运的链接。

比如剧中表现的朋友、亲人、爱人，在生活平静与发生突变前后，都会为金钱利益发生种种纠纷，《平淡生活》的真实近于残酷，将生活的原本面目剖开给人看”。

<<平淡生活>>

作者简介

海岩原名侣海岩，1954年生于北京，15岁应征入伍，退役后当过工人、警察、共青团干部，后从事企业管理工作。

现为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锦江(北方)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北京昆仑饭店有限公司董事长，并兼任中国旅游协会副会长、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会长、国家酒店星级评定委员会副主任、全国公安文学艺术联合会副主席、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教授等职，1988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代表作有《便衣警察》《一场风花雪月的事》《永不瞑目》《你的生命如此多情》《玉观音》《拿什么拯救你我的爱人》《平淡生活》《深牢大狱》《河流如血》《五星大饭店》《舞者》等。

<<平淡生活>>

章节摘录

如果非让优优说出一件让她一生难忘的事情，优优一定会毫不犹豫地说出这个日子。

其实和优优一样，很多人的这个“日子”，都还焦灼于青春期难免的躁动。

青春期有一个最显著的标志，那就是性的觉醒。

不管你承认不承认心理学家常用的那个统计——十五岁至十七岁之间，大多数人将经历他一生中最浪漫最单纯的一次探险，也就是他自己当时和日后都未必明确意识到的那场初恋。

优优的“这一次”却发生在十四岁那年。

年方十四就情窦初开，对一个二十世纪末的城市女孩来说其实不算什么。

不知道心理学对此如何论述，反正在生物学的观点上，早熟的东西和晚熟的相比总不免难御天灾人祸，甚至难以正常地开花结果。

那一天刚刚放学天就下雨，优优进不了家门，她的钥匙忘在了家里，必须先到体校找她大姐要去。

大姐在体校的拳击馆打，负责收拾东西打扫卫生之类。

优优就去了体校。

这个下雨的黄昏就是整个故事的开始。

在这个湿漉漉的黄昏，之后很久，优优才知道，拳击在中国，是一项竞技水平和普及程度都很落后的运动，所以她有点搞不懂，为什么在仙泉这种并不算大的城市内，在这所并不起眼的体校里，在这幢破旧得几乎像她家那座快要拆迁的危房似的建筑中，竟会卧虎藏龙般地埋伏着全省惟一的一支拳击队。

优优走进这幢房子，她没有注意这幢房子有没有窗户，也没有留心房子的光线都是从哪儿来的，但她看到了房子的一侧，有一个用粗绳圈起来的台子。

台子不高不矮，方方正正，一些宽阔的脊背三三两两围在四周，观摩着台上一老一少两个人比比划划的打拳。

老的头发花白，穿一身蓝色的运动服，在教小的如何防卫和进攻。

小的穿一条红色短裤，戴一顶防护的帽子，露着两只黑白分明的眼睛和一个挺挺翘翘的鼻子，但整个上身肌肤裸露。

最让人触目的是皮肤上的汗珠，优优看见，那男孩很瘦，加上全身上下泼水一样的汗珠，一看就是个不堪一击的家伙。

拳击台右面有个储藏室，优优大姐就在里面干活，优优绕过台子往那里走去，进门之前台上的少年正被击倒。

优优推开储藏室的小门，大姐正在屋里和一个阿姨聊天。

大姐说：优优你怎么来了？

阿姨说：哟，这就是你小妹呀，你小妹真好看。

那阿姨很丑很胖，眼睛盯着优优，问：上高中了吗？

大姐说：刚上初三，以后准备让她上个中专去，比上高中好些。

胖阿姨问：中专，想学什么专业？

大姐说：女孩子，学个财会吧，将来当会计。

胖阿姨说：会计呀，会计好，将来工作好找。

优优自己是个女的，但她最烦女人家长里短的唠叨，她不甚礼貌地默不作声，向大姐要了钥匙，就从储藏室走了出来。

她说不清从进到出时间多久，出来时拳击台上已经空无一人，台子的四周也空空荡荡，整幢房子因为一览无余反而显得狭小起来。

不知什么人在角落里正打电话，只闻其声不见其人。

优优低头往门口走去，边走边往身上披挂雨布。

这雨布是优优爸爸的工作单位发的，只不过是前襟后背两片透明的塑料薄膜，天晴时对折叠起，装进书包富富有余。

优优刚把雨布从头上套下，远处吵嚷的电话突然停了，身后更衣室的门开来关去，很多人进出的声音

<<平淡生活>>

异常忙碌。

但优优看不见一个人影，整幢房子好像只有她踏禹禹独行。

直到很久以后优优才恍惚觉得，那天在她离开这座拳击馆之前的空寂，连同那些咣咣响动的门声，是她人生中的一个梦境。

在这个梦境之中，她先是听到了屋外冬雨沥沥的迷乱，然后看到了独坐墙边的周月。

墙边是一排长长的条凳，凳子上堆了些凌乱的衣服——还有拳套、书包之类，也许都是周月的东西。

优优一下就认出来了，他就是刚才台上那个被汗水湿透的男孩，那个瘦得一点都不像个运动员的男孩。

那男孩依然半裸着身体，靠墙坐在长凳的正中，防护的头盔已经摘掉，身上的汗珠依然发亮。

那胡乱下垂的温发让优优感觉像涂了很多发胶，和日本韩国的流行歌星造型相像。

那些日本韩国的歌星也都很瘦，个个都像排骨似的，和他们相比，这男孩还算健壮。

也许是斜刺而来的灯光遮掩了他的单薄，把他的两块胸肌，勾勒得轮廓起伏。

优优一边走一边盯着他看，那男孩也看优优，眼睛黑白分明。

那个刹那让优优觉得他真是好看极了。

也许是领会到优优的好感，那男孩咧嘴冲她笑了一下，牙齿也是雪白发亮。

优优慌慌张张地，也想回敬一个笑容，但嘴还没有咧开，头却先自低了，脚下拌蒜似的，稀里糊涂地走出房子，走进那场没完役了的细雨之中。

这个梦境在周身的塑料布突然响彻了雨点的劈啪声后，蓦然结束。

但男孩那黑白分明的眼睛，雪白的牙齿，和线条优美的胸脯，和胸脯上亮晶晶的汗水，却顽固地留在优优的心中，还有那男孩的表情，那疲乏不堪的样子，都像勾魂似的，让优优走错了回家的路线。

她绕了弯路回到家时，雨布里的衣服已经湿了大半。

穿这种塑料雨布必须缩头耸肩，还要用手揪住领子，但优优全都忘了。

优优家的这条旧巷，以及这幢年代不详的楼房，也许连优优的爸爸也说不清它们的历史。

优优家还有一个很大的衣柜，也是一个陈年的古董，在优优出生之前，就摆在那个墙角，柜门镜子上水银都漫出来了，像长了癞皮疮似的，左一块右一块地斑驳传染。

也许就因为这个原因，优优从不在家顾影自赏。

可今天的感觉确实有些奇怪，优优自己也意识到了——她从未这样长时间地照过镜子，怀着做贼一般的心情，将屋门反锁，站在这面破镜面前，仔仔细细端详自己，端详了半天才觉出衣服还湿漉漉地糊在身上。

但一脱衣服她的心情立刻变得更坏，因为她从镜中看到的肉体，竟是那么苍白细瘦，胸部平平，肋骨毕现，一点美感没有。

她的坏心情让她意识到她照镜子的目的，脸上顿时有些发热，她显然是在评估自己，看是否能有足够的魅力，让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向她投来热情的一瞥。

<<平淡生活>>

后记

我的小说最后的收尾，按文学的基本法则要求，只能收于优优。因为优优是这个故事最初的讲述者，也是整部小说的头号主人公。好在，和我的愿望恰巧相同，优优的厄运突然一日戛然而终。那是在凌信诚悄然出走的三天以后，我意外地接到了分局吴队长打来的电话。吴队长还是在当初侦办乖乖中毒案件的时候，留过我的手机号码，只是后来一直没再与我联系。吴队长在电话里首先通报了一个惊人的消息，他说昨天他们已将涉嫌杀人的阿菊缉拿归案。今天清晨阿菊在审讯中终于全线崩溃，对参与抢劫凌家和后来杀人灭口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经检察院批准，阿菊已于今天上午被正式逮捕，而蒙冤入狱的优优也将于今日解除拘留。吴队长说他们给优优的律师梅肖英打了多次电话，但从今天一早直到现在，梅肖英的手机始终没开。打电话到她单位去问，单位说她去唐山出差还没回来。吴队长又把电话打到凌信诚那里，不料清水湖医院说凌信诚已经不在医院。可今天丁优马上就要释放，现在找不到她的亲友，释放后她住在哪里，谁管她饭吃，都是问题。吴队长问我可否以丁优朋友的身份，来分局看守所接她出去，暂时为她安顿一下食宿。如果丁优连同上次的错判，今后一同提起行政诉讼，要求国家进行赔偿，那么现在安置她食宿的有关费用，将来可从赔偿费中获得补偿。如果我不愿意过来接她，他们就打算先找个小旅店安排丁优住下，但希望我能出面见见丁优，做些精神安慰工作，免得她无亲无友，过于孤独。我马上答应吴队长的要求，表示我可以到看守所去接优优，并且可以安排她的食宿。优优无罪获释的消息让我万分惊喜，不禁为好人终得好报的命理山呼万岁！也为我的小说和我的主人公终于有了一个顺乎人们善良愿望的圆满结局，而欢欣鼓舞！我高兴得甚至忘记关掉电脑，就匆匆出门往分局看守所的方向赶去。到达看守所后不久，就看到优优在吴队长的陪伴下走出监区，来到会见室里与我见面。优优看上去有些清瘦，头上还缠着一条纱布，遮掩着数日前那道自残的伤口。除此之外俊朗依旧，脸上几乎没有留下了多少磨难的痕迹，但上面的表情令人形容不出，至少她没有因为获释而露出太多欣喜，言语动作并不激动。她站在会见室门口镇定地看我，神色中淡淡露出些沧桑难尽的笑意，她说：“海大哥，谢谢你来接我。”

“我们并肩走出看守所的大门，彼此没有太多言语。这一天称得上是真正的响晴薄日，灿烂的太阳令人心旷神怡。我们共同对一直送我们出来的吴队长表示了谢意，优优这回能够重获自由，多亏了上次将她送入囹圄的这位老吴。是吴队长主动接过这个案子，从细小疑点出发顺藤摸瓜，短短几天之内，便为优优全面翻案。我带优优去了我家附近的一个旅店，我在那里为她租了一个房间。优优此时并不知道凌信诚已经离家出走，但她见我只字未提信诚，也没带她回到清水湖医院，当然预感到在她被抓的这几天里，可能有某些事情发生。但她显然没把问题想得太深，她在走进旅馆房间时还在不解地询问：“是信诚让你来接我的么，他不是心脏又犯病了？”

“我含糊其辞，支吾着说：“咱们先吃饭去，信诚的情况我慢慢再跟你说。”

“虽然我已拉开房门，但优优依然站着没动：“我不饿，我不想吃饭，”她说，“我想早点见到信诚。”

“我站在房间的门口，用故作轻松的微笑，软化着优优尖锐的疑问，我说：“还是先吃饭吧，吃完了饭你先洗个澡睡个觉，好好养养精神。明天我带你找个医院检查一下身体，然后再跟你把信诚的情况详细说说。”

“优优的声音变得焦急起来：“信诚怎么了，他没出什么事吧？”

“见我语迟片刻，她似乎急于逼我说出答案。

<<平淡生活>>

“他出事了，对么？”

“我想了一下，把已经拉开的房门复又关上。”

我说：“信诚走了。”

“走了，去哪里了？”

“我摇了摇头：“我也不知道他去哪里了。”

没人知道他去哪里了。”

“优优的眼里，渐渐含了眼泪，但没有落下；她的声音，隐隐有些发抖，但还算清晰。”

她的目光明明有困惑，但不敢质问，她的表情和语气，只能表达出一种侥幸的试探：“他怎么会走呢，他是病人。”

“但她很快从我的眼神中看出这绝非戏说，很快看到我从口袋里掏出信诚的留言，她接过那张字条后问道：“是他留给我的信么？”

“但很快又听到了我的轻声否认：“这是他留给所有人的。”

“优优低头，展开手上的字条，她长久地反复地看着那纸内容简短的告别，我想她应该从那些大而潦草的字迹上，看到了信诚恐慌而又愤怒的心境。”

但我还是用宽容理解的话语，对信诚的出走做了注解：“他真的走了，他经受不了那么多意外的打击。”

他想忘掉一切，抛弃一切，包括你，也包括我，也包括他的整个生活。”

也包括，他的财产。”

“优优沉默地看我。”

我不知道她是否已经在我的这几句话中，意识到她失去了什么。”

我的这几句话语虽然简单平易，但却明白无误地告诉优优，她失去了她刚刚爱上的这个男人，失去了一个本应给她带来幸福的婚姻，失去了一个应有的家庭，失去了数以千万计的财富。”

她现在和三年前从仙泉“私奔”到北京时几乎一样，孑然一身，身无分文。”

优优没有落泪，没有一声伤心的抽噎，她用我没有料到的镇定，接受了这个不可挽回的现实。”

也许她在看守所的牢房里已经想了多遍，她一定想像得到，当凌信诚闻知她是杀害父母的凶手之时，即使心脏能够有幸挺住，精神也会骤然溃塌。”

我一向认为，命运的挫折磨难，可以使人脆弱萎靡，也可使人坚强冷静。”

凌信诚已用避世的态度，证明他已彻底垮掉。”

现在，我只能希望优优属于后者。”

“我一直以为，他会在我外面等我，他会在我出来的时候，过来接我……”优优用令人心悸的平静，压抑着本应发抖的话语：我没做任何安慰，只在内心感叹一声——对于一向耽于幻想的优优来说，这点小小的期待，实在太普通了。”

优优眼里的泪花，始终没有落下，这让人不禁为她的坚强感到欣慰。”

但她又刻意回避着我的视线，又让我察觉到她内心肯定会有有的伤口。”

她几乎被伤得害怕一切交流，害怕任何安慰，这使她的每一句问话，都变得像是一种悄悄的耳语：“他走的时候，给我留下过什么话么？”

他……他说过还想着我，或者痛恨我的话了么？”

“我摇了摇头：“没有。”

他只说想离开这个地方，离开所有熟悉的人，他说他要去尝试另一种生活。”

“那他知道我是被冤枉的么，他知道我已经没事了么，他知道我爱他，我也爱他的孩子和他的爸爸妈妈么？”

“我依然摇头：“他不知道。”

我们希望他能知道这些，可现在没人找得到他。”

他已经决定去过一种隐居的生活，去过一种四处漂泊的生活，让自己离开现实。”

在他的肉体消亡之前，他想提前放逐自己的灵魂，让它得到安歇。”

“我用了这样美丽的辞藻，来形容凌信诚的精神失常。”

他显然相信了关于优优参与杀害他父母的那些指证，相信了阿菊向至尊无上的佛祖和大慈大悲的观音

<<平淡生活>>

所发的誓言，所以他出走离世的动因，其实是要逃离优优。

他不能再留恋于优优曾经带给他的人间欢乐，他必须彻底隔绝关于他们幸福相爱的所有记忆！

但愿优优能够明白，这就是命运。

命运看起来出自偶然，其实也包含了本质的必然。

这个必然就是，在我们的周围，早已物欲横流。

在金钱的旗帜之下，一切阴谋、一切黑幕、一切你死我活的争斗，都变得如此必然，如此自然而然！

优优和信诚的爱情，只是一个难得的例外。

他们难得地坚守了自己的善良本性，与周围的污浊进行了艰苦的对抗，所以他们的失败不免有些悲壮。

至少是信诚自己，无法相容于这些丑恶，自动选择了退却逃亡。

而优优呢，在未来的生活中她将怎样对待自己，怎样对待他人，怎样对待精神的操守，怎样对待物质的欲求，至少目前，还没法看到一个谁胜谁负的局面。

这个中午，我们谁也没有吃饭。

当天晚上，优优终于被我拉进餐厅，在摆满杯盘的餐桌两侧，除了我叨叨不停的絮语，优优几乎一直沉默。

饭后，她说想早些休息，我便送她回了旅馆，分手时她对我表示，她希望能一个人静静地休息几天，认真地想想从前，也想想自己的未来。

我说好吧，那我这几天就不来打扰你了。

我给优优留了些钱，便告辞离去。

后来我听说优优第二天去了清水湖医院，取回了属于她个人的一些衣物用品。

而属于凌信诚的那些东西，连同他的两部汽车，连同城里的别墅和公寓，都已被律师列入拍卖清单，入库封存，只等择期落锤，然后悉数捐献。

总之那些财产，已与优优完全无关。

几天后优优给我打了一个电话，约我见面，见面的地点是她先提出来的，那个熟悉的名字让我不免有些久违的激动。

那就是我和优优第一次见面的地点。

我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是在一个寒冷的深秋，晚风萧瑟，心情寂寥。

现在，同样时值深秋，见面的时间却变成了金色的黄昏，透过“平淡生活”酒吧沿街的小窗，还能看到满地落叶和一抹夕阳。

我先于优优看到了这片窗外的即景，黄昏时的酒吧一向没人。

我独自要了一壶茉莉花茶，默默无言自斟自饮。

十分钟后优优来了，穿了厚实保暖的衣服，不像三年前初见时那般瑟缩寒酸。

她随身还带着一只旅行提包，看上去是一副整装上路的模样，这行色匆匆的样子让我不免深感诧异。

果然，优优就座后的第一句话就是告辞：“我要走了，想跟你说声再见。”

另外，我还有一件东西，想请你替我还给周月。

优优打开提包，从中取出一个用报纸包好的东西，放到我的面前。

我用手摸摸，感觉很软，问她：“什么？”

她表情平静，动手将纸包打开。

我心里忽地一热，映入眼中的，原来是那件火红的运动短衫。

优优把短衫摊开，用手摩挲着上面印着的字体，那“仙泉体校”四个大字，看去仍然色泽鲜明。

我向那只手提包内无意一瞥，一只布娃娃令我赫然注目。

我认出那是当初周月送给胖胖的礼物，此时放入优优的行囊，看来将要跟随优优远行，在优优心中，不知算是情牵胖胖还是情牵周月的一个念物。

后来我知道优优回到清水湖医院的那天，还去了离医院不远的清水庄园，她找到庄园的物业管理部门，打听到她坐月子时租住的那幢房子，空到现在无人再租。

在她的要求下物业管理处派人打开了那幢封满灰尘的房子，让她得以旧地重游。

她从楼下走到楼上，从卧房走到客厅，到处是凌乱的弃物，屋角还吊着蜘蛛。

<<平淡生活>>

家具虽然尘封已久，但位置大体没动。

时值黄昏，光线已暗，整幢房子就像一部胶片褪色的老式电影，镜头缓慢，颜色模糊，但当初夕阳的明媚，仍可依稀回顾；信诚的轻声细语，胖胖的娇憨咿呀，仍在每一个角落，悄悄掠过，不知优优是否触景唏嘘。

在二楼卧房的一角，那张胖胖睡过的小床，还在原处，床上的印花被褥，也保持着真实的凌乱。

据我后来向陪同优优看房的一位管理人员打听，优优只是在看到胖胖的小床时，才掉了几滴眼泪。

她在那个小小的床的面前，默立很久，离开这幢别墅时她惟一拿走的东西，就是小床里放着那只布制娃娃。

那布娃娃的憨态，和胖胖相像极了。

从清水湖回来以后，优优去了周月的机关。

她从传达室那位见她面熟的老头口中，知道周月去了南方出差，也从他的口中，知道了周月将在哪一天乘坐哪一班火车，从上海回来。

在周月回京的这天，优优贴身穿了那件红色短衫，在秋日已无多少热度的阳光之下，把一件保暖的外衣敞开心怀，正面露出“仙泉体校”四个醒目大字，站在了北京火车站的旅客出口前边。

她从广播中得知，上海抵京的火车已经到站，广播响过十分钟后，大批操着吴侬软语的旅客涌了出来。

她终于在出站的人流中看到了周月！

周月身着便装，头发直直短短，两眼黑白分明，乌黑有型的眉毛就如同画上的一样。

优优那一瞬间的感觉，与十四岁那年竟如一天，她仿佛又回到了那个细雨濛濛的黄昏，一个酷似韩国歌星的翩翩少年，向她款款走来。

周月好像也看见她了，立即露出一张甜美的笑脸。

她也笑了，但在举步向前的同时，却看到一个女孩从身后跑过，冲到前边，一把抱住了笑着的周月。

优优定神看清，那个女孩就是小梅。

周月脸上的笑容，原来也属于小梅。

属于小梅的还有周月有力的拥抱和俏皮的一吻，然后两人挎着对方的胳膊，随着拥挤的人流，从优优的身边，几乎近得擦肩而过……这是我后来经过了解并稍加想像而在头脑中形成的画面，在“平淡生活”的这个告别的黄昏，优优其实并未说到这些细节。

但她说到了她穿上那件红色短衫的最初意图，是想给周月一个惊讶。

我说：你现在也可以穿上去给他看呀。

优优却摇头轻叹一声：算了，她说，他有了自己的生活，有了志同道合的爱人，我不想再去见他。

但我会一直记着他的，他是我的一个梦想，也许到老了我会还会想他！

“现在，”我问，“你要到哪里去呢？”

“我要去找我的大姐。

”优优说，“我给贵阳郊区那个酒楼和那个镇的政府都打过电话。

他们说酒楼已经关掉了，欠了职工的工资和供货商的钱都还不上，现在镇政府要把它拍卖掉，把拍卖的钱拿去还账。

据说报名要买的人很少很少，还是苗副镇长帮忙找了他朋友，估计他肯出的钱也就将将够还账的，总之那酒楼很快就是别人的了。

”我猜想这里不知又有多少黑幕和阴谋，但优优似乎并不深究。

她关心的大概只是她的大姐，因为人家在电话里告诉她，她大姐自从丈夫被抓后，当天夜里就疯掉了。

现在瘦得只剩一把骨头了……电话里的人问优优：“你是她亲戚吗，你是她亲妹妹吗？”

你们家里最好来个人，把她赶快接回去，要不然她可活不了几天了！

”优优说她今天晚上就要乘火车赶到贵阳去，她说分局的吴队长给了她一点钱，上次我给的钱她也没花完呢。

她准备接上大姐就去南方，随便在哪里找份工作。

再苦再累也要把大姐养活，因为大姐从小养活了她的。

<<平淡生活>>

她说她一旦有了剩余的钱，会马上把钱寄过来还给我们。

我感动得真想落泪，但我脸上却温和地笑了：“不用了，至少我的钱你不用还了。钱这东西多了也没用，多了就会让人变坏的。”

时间到了，优优走了。

我要到车站送她，她坚决不让。

她甚至不让我送出“平淡生活”的门口。

我问她为什么，她说别送了海大哥，那样我会哭的。

我按照优优的要求，坐在原地没动。

那就是我们第一次讨价还价的时候，坐的那张小桌。

我看着优优向酒吧外面走去，看着她拎着提包的背影消失在门口，看着玻璃门上夕阳的一道光芒，轻轻地闪亮了一下便悄悄地灭了，才慢慢收回视线，心里祝她一路顺风。

从此以后，我再也没有听到关于优优的任何消息。

在优优离开北京的五个月后，我的这部小说开始在全国各地的大小书店里，销售发行。

但优优却永远地消失了，也许她没有工夫和闲钱去逛书店，她本来就不相信小说里的浪漫爱情。

小说上市不久的某日，中亚律师事务所那位林律师来访。

他拿来一本刚买的小说让我签名，说要送给他的夫人。

“我夫人已经看过这本小说，有好几个地方都感动得哭了。”

林律师不知是真话还是客套，用这样的说法向我恭维。

但我仍为有这样的知音而深受鼓舞，表面自谦实则自得地为自己圆场：“啊，我的小说可能比较适合女性读者，女性读者一般感情脆弱……”林律师极有同感地马上呼应：“没错！”

不过我那夫人比较特殊，她看动画片都哭，我估计发展下去，看新闻联播都会哭的！”

我不禁哑然。

那位林律师并未发现我的尴尬，言归正传地说道：“我来你这儿还有个事情，你现在知道优优在哪里吗，她和你还有联系吗，怎么才能找到她呢？”

我笑笑，问：“你要找她，还是你夫人找她？”

林律师面目严肃，稳健地说道：“昨天凌信诚来了一个电话，这是他走后给我们来的第一个电话。再晚来几天，我们就可以按他死亡处理下一步的事宜了。”

我心里一震，不由抢问：“是他要找优优？”

“对。”

林律师不假犹豫地点头确认：“他希望我们帮他找到优优，他希望我们告诉他优优的地址。”

我呆呆地，怔了半晌，然后缓缓摇头：“优优吗？”

恐怕，谁也找不到她了。

我想，优优大概永远不会再回来了。

也许她去了某个偏僻的城市，找到了一份辛苦的工作，每天早出晚归，挣钱养活她的大姐。

她也许早就忘了过去的一切，一切痛苦，一切快乐，一切梦想，一切曾经有过的真情实感。

那天晚上我和那位电视剧投资商一起吃饭，商量策划电视剧的拍摄事宜。

我把凌信诚终于来电寻找优优一事，作为饭后的谈资，听得投资商不停地啧啧感叹。

他甚至忽发奇想，要求剧本的末尾一定要写上这段。

他相信当这个电视剧播放之后，说不定能感动主人公自己，然后不约而同地站出来重新露面，美好的爱情于是破镜重圆。

他进而把这个剧定位于主旋律作品，他相信广大观众看完后定会与他同感：这世上虽然坏人不少，但还是好人居多。

虽然坏人也能一时得逞，但咱们自己，和咱们的孩子，还得像优优信诚那样，努力去做一个好人。

还有周月和小梅，还有吴队长那帮刑警，也都是好人！

所有这些好人，能让我们在这个不义的世界，也都活得彼此有情。

投资商对这部剧的感化作用颇为自信，走出餐馆时他已喝得半醉，他一边走向自己的汽车一边在风中冲我大喊：“你放心，没看过小说的人多了，可电视剧是大众艺术，优优一定会看！”

<<平淡生活>>

”我说：“但愿。

”但我没有喝醉，所以我知道，优优看了这个剧也不会出来。
我想她现在最想要的，大概只是平淡的生活。

<<平淡生活>>

编辑推荐

《平淡生活》由中国工人出版社出版。
从“少年壮志不言愁”的《便衣警察》到震撼人心的《玉观音》再到风华毕现、悲情绝倒的《舞者》，从《一场风花雪月的事》到《永不瞑目》《你的生命如此多情》……“岩式警匪”“岩式爱情”，“岩式风格”风靡20年创造了中国出版和中国影视的一个又一个神话，海岩是中国内地与香港金庸、台湾琼瑶齐名的畅销书作家他的长篇小说全部被改编为影视剧深受广大读者和观众喜爱。堪称中国的言情小说大师和大众文化英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